

附件 2

韩江榕江练江水环境系统共治工作方案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8 年 4 月

目 录

一、总体要求.....	1
(一) 总体思路.....	1
(二) 基本原则.....	2
(三) 整治范围.....	3
二、整治目标.....	3
(一) 总体目标.....	3
(二) 阶段目标.....	3
三、整治任务.....	4
(一) 以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建设为重点, 全面推进生活源污染治理	4
(二) 以畜禽养殖整治为重点, 全力推进面源污染控制.....	7
(三) 以“散乱污”企业整治为重点, 全面加强工业源污染治理.....	10
(四) 以黑臭河涌整治为重点, 全面提升流域水环境承载力.....	11
(五) 以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为重点, 全面提高环境监管水平.....	13
(六) 以统筹流域治理与开发为重点, 全面提升流域人居环境和绿色 发展水平.....	14
四、保障措施.....	15
(一) 加强组织领导.....	15
(二) 落实各方责任.....	15
(三) 做好资金保障.....	16

(四) 推进全民参与.....	16
(五) 严格考评问责.....	17
五、重点工程项目.....	17
(一) 环保设施提速工程.....	17
(二) 产业集聚升级工程.....	18
(三) 黑臭河涌整治工程.....	18
(四) 输水水质保障工程.....	18
(五) 监管能力提升工程.....	18
1	20
2	27
3	43
4	45
5	46
6	52
7	57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粤东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推动粤东地区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切实保障韩江水环境安全，更严、更实、更快推进榕江、练江水环境系统共治，有效发挥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工程生态环境效益，按期实现国家和省确定的水污染防治目标任务，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思路。

以水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科学统筹发展与保护、区域与流域、治污与扩容、水质与水量、当前与长远“五大”关系。紧紧围绕榕江、练江水环境质量改善，在保护好韩江水资源和水环境安全的前提下，以正在实施的《韩江流域水质保护规划（2017—2025年）》《练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2014—2020年）》及流域内各市制定的榕江及其支流枫江的水质达标方案为基础，突出输水通道与受水河段污染控制，采取更严、更实、更快的措施推进污染整治，有效发挥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工程生态效益，实现三江水环境系统共治。建设系统高效的水污染防治工程体系和水环境管理体系，科学统筹流域综合治理与沿岸土地开发利用，构建饮水安全、生态优美、空间宜人的治水新格局，推动粤东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

1. 保护优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以保护好韩江水资源和水环境安全为基本原则和根本遵循，确保韩江水质不下降、生态系统不退化，从粤东地区生产生活用水安全、人民群众生活质量改善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出发，强化水资源与水环境承载力的刚性约束，突出饮用水水源、优良水体及输水通道水质保护，增强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

2. 治污为本。严格按照“先节水后调水，先治污后通水，先环保后用水”的要求，以水质改善为目标，以生活、畜禽、工业污染源治理为重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加快流域内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采取控源、治污、引水、修复、管理等综合措施，以更严的要求、更实的责任、更快的进度统筹推进各类整治工程，尽最大可能挖掘流域治污潜力。

3. 水系共治。以水网贯通为纽带，全面实施流域系统治理，科学统筹韩江榕江练江水系共治和水资源优化配置，加强流域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水环境协同管控，优化生态、生产、生活空间，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环境保护和水资源管理。

4. 流域提质。综合考虑流域水系特征、资源环境禀赋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充分发挥潮汕地区资源和文化优势，将治水与城市更新改造、流域土地开发、产业转型升级及潮汕水乡文化传承、南粤古驿道活化利用相结合，实现人居环境改善、土地升值与城

市品质整体提升，推动粤东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三）整治范围。

韩江、榕江、练江流域在汕头、梅州、汕尾、潮州、揭阳等5市的汇水范围（具体范围详见附表1），重点突出枫江、潮水溪、乌石引水渠等输水通道和榕江、练江受水河段以及韩江流域鹿湖引水口以下河段。

二、整治目标

（一）总体目标。

近期粤东地区水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改善，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工程输水通道水质得到有效保障。韩江水质按环境功能要求稳定达标，榕江中下游水质达III类，练江水质基本达V类，枫江水质达IV类。

远期粤东地区水环境质量得到显著提升。韩江水质保持优良，榕江中下游稳定达III类，练江干流水质稳定达V类、中上游力争达IV类，枫江水质稳定达IV类。

（二）阶段目标。

到2018年，榕江、枫江水质有所改善，榕江东湖断面水质达III类，龙石、地都断面水质力争达III类；枫江深坑断面水质达V类。

到 2019 年水系连通工程运行前，枫江深坑断面水质维持 V 类、入榕江北河河口断面水质达 V 类，关埠引水工程练江受水点水质达 V 类，乌石拦河闸引水工程练江受水点水质达 V 类。

到 2019 年水系连通工程运行后，枫江深坑断面水质达 IV 类，枫江入榕江北河河口断面水质达 IV 类；关埠引水工程引水点水质达 III 类，乌石拦河闸引水工程引水点水质达 III 类。

到 2020 年，韩江流域中下游赤凤、大衙、隆都断面水质稳定达 II 类，升平断面水质稳定达 III 类；榕江东湖、龙石、地都断面水质达 III 类；练江水质基本达 V 类；枫江深坑、入榕江北河河口断面水质达 IV 类。

到 2025 年，韩江水质保持优良；榕江东湖、龙石、地都断面水质稳定达 III 类；练江干流青洋山桥断面稳定达 V 类、力争达 IV 类，海门湾桥闸断面水质稳定达 V 类。

三、整治任务

（一）以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建设为重点，全面推进生活源污染治理。

加快推进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厂建设，稳步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重点加快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和半城半乡区域的污水管网建设，强化污水截流收集，切实提高污水收集率。对现有的雨污合流直排口实施全面截污，确保污水全部截入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城镇新区建设实行雨污分流，有条件的老旧小区逐步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全面排查评估排水管网的运行状况，解决污水管网错接、乱接、漏接问题，避免发生污水跑、冒、滴、漏现象。新建、扩建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须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时投运。进一步提速建设城镇污水处理设施，优先建设输水通道汇水区域内县城和镇级污水处理厂。稳步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所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提升到一级 A 以上，有条件的地区逐步将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提升达到地表水 V 类或 IV 类标准。2019 年水系连通工程运行前，枫江、潮水溪、乌石引水渠等输水通道沿线实现枯水期污水无直排。2020 年年底前，所有建制镇建成污水处理设施，城市污水处理率达 95% 以上，城镇污水处理率达 90% 以上；所有城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浓度差达到 110 毫克/升和 12 毫克/升以上。

韩江流域。2018 年年底前，潮州市建成东凤镇污水处理设施，新增处理能力 0.6 万吨/日；汕头市按期建成新溪、莲下、东里、隆都等 4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24.5 万吨/日；梅州市按期建成雁洋等 79 个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同时扩建兴宁市污水处理厂，共新增处理能力 19.06 万吨/日。2019 年 6 月底前，潮州市提速建成江东、磷溪、官塘等 3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5 万吨/日。2020 年年底前，梅州市建成长沙等 10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扩建城区江南等 3 个污水处理厂，共新增处理能力 14.1 万吨/日。2025 年年底前，梅州市建成宁中、新陂

等 2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扩建城区江南等 5 个污水处理厂以及畚江、丰良、留隍等 3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16 万吨/日；潮州市扩建潮安区污水处理厂，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汕头市建成澄海清源水质净化厂及莲下、东里、隆都等 3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17 万吨/日。

榕江流域。2018 年年底前，揭阳市建成空港、西区等 2 座污水处理厂和五经富等 26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扩建揭阳市区、揭西县城等 2 个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22.83 万吨/日，新建管网 305.77 公里；梅州市建成北斗、埔寨等 2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0.43 万吨/日，新建管网 36.3 公里；汕尾市建成水唇、东坑等 2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0.459 万吨/日，新建管网 11.4 公里。2020 年年底前，揭阳市建成 1 座污水处理设施（新增处理能力 1.49 万吨/日），新建管网 71 公里；梅州市扩建北斗镇污水处理设施,新增处理能力 0.1 万吨/日。

练江流域。加快建设普宁占陇、南径、麒麟、大坝，潮南区峡山、两英、陈店、司马浦、陇田，潮阳区和平、铜盂、谷饶、贵屿等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输水通道沿线。结合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工程建设进度，按照输水通道沿线全线截污的要求，进一步提速枫江干流、潮水溪、乌石引水渠等输水通道沿线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

枫江干流沿线， 2018 年年底前，潮州市建成金石、浮洋、龙湖、登塘、沙溪等 5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4.75 万吨

/日，新建管网 56.3 公里；揭阳市建成揭东开发新区、玉滘镇等 2 座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4 万吨/日，新建管网 51.2 公里。2019 年水系连通工程运行前，潮州市提速扩建市区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共新增处理能力 19 万吨/日，新建管网 184.2 公里，另建设枫江主要污染干支流沿程截污干管 51 公里；揭阳市建设枫江主要污染干支流沿程截污干管 77 公里，并视情况考虑扩建揭东开发新区、玉滘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乌石引水渠沿线**，2018 年年底前，揭阳市建成里湖等 2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1.4 万吨/日，并配套管网 3 公里和引水渠沿程截污干管 31 公里。**潮水溪沿线**，2018 年年底前，汕头市建成金灶、关埠、河溪、西胪等 4 个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新增处理能力 4.7 万吨/日，并配套管网 86.8 公里和潮水溪沿程截污干管 93.7 公里。

（二）以畜禽养殖整治为重点，全力推进面源污染控制。

1. 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控制。严格控制畜禽养殖总量。到 2020 年，流域各市生猪存栏量在 2016 年的基础上均削减 50%以上。优先压减输水通道和受水河段汇水范围内的畜禽养殖场。

依法扩大畜禽养殖禁养区范围。根据流域环境承载力，依法严格划定禁养区，将枫江、潮水溪、乌石引水渠等输水通道和榕江南北河干流、练江干流沿岸延伸至少 1 公里以上且符合《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禁养区范围的区域划定为禁养区，进一步优化畜禽养殖发展布局。

彻底清理非法养殖。2018 年年底前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专业户，并对养殖设施和废弃物进行彻底清拆清理。对现有未经审批的畜禽和水产养殖场依法予以处理。落实各镇、村的监管责任，不得向非法养殖户提供养殖场地；建立回潮防范机制，严控非法养殖业反弹，发现一家清理一家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控制和废弃物综合利用。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理与利用设施，散养密集区要实行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对不能达标的畜禽养殖场依法予以处理。推广“政府搭台、企业唱戏、农民参与”新模式，落实大型养殖企业和相关养殖户的污染治理责任，引导畜禽养殖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和生态化转型，不断提高养殖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率。

2. 加快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榕江及其支流枫江流域，揭阳市于 2018 年年底前，建成 2 座垃圾处理设施，新增处理能力 1800 吨/日；2020 年年底前，建成 2 座垃圾处理设施，新增处理能力 600 吨/日。**练江流域**，揭阳、汕头要切实加快推进普宁、潮阳、潮南 3 个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确保 2018 年年底前建成运营，基本形成与城镇生活垃圾产生量相匹配的处理能力。潮州市于 2018 年年底前，建成潮安区垃圾焚烧厂和潮州市区环保发电厂，续建潮州市市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第三填埋区，新增垃圾处理能力合计 2250 吨/日；2019 年 6 月后，根据垃圾处理量情况提速扩建

潮州市区环保发电厂。加强垃圾处理设施的监督管理，实现规范化运转。

规范垃圾处理处置。加强对垃圾处理设施的监督管理，实现规范化运转。严禁乱堆乱弃和简易填埋生活垃圾，严厉查处露天焚烧垃圾行为。对镇村垃圾处理设施进行补充配置，进一步完善布局，并促进所有处理设施实现规范化运转。加强镇级垃圾填埋场专项整改，开展垃圾填埋专项执法整治行动，严厉打击未配套污染防治措施和渗滤液直排、偷排以及超标排放等违法违规行为，2019年年底全部完成镇一级的垃圾填埋整改任务。

3. 稳步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实施整县打包推进农村污水处理。充分发挥原有农村雨污分流设施的作用，以自然村为单位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将城市建成区周边的生活污水逐步纳入城镇管网进行处理，连片村庄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考虑集中处理。优先建设输水通道沿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健全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管理维护长效机制，鼓励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统一管理维护，保障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到2019年年底，80%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就近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的，尾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处理后出水直接排入自然水体的，尾水至少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

加强农村垃圾收集处理。加快农村垃圾收运系统建设，提升

设施标准化和保洁队伍专业化水平，构建规范化、专业化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和完整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实现农村保洁全覆盖。到 2018 年，基本形成设施全覆盖、功能完善的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体系，90%以上的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

实施农村清洁河道行动。充分考虑潮汕地区水系特征和文化特色，采取截污治污、水系连通、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河道保洁等措施，整乡整村推进农村河道、寨前塘综合治理，建设生态型河渠塘坝，建设潮汕地区水美乡村。

（三）以“散乱污”企业整治为重点，全面加强工业源污染治理。

1. 依法取缔“散乱污”企业。对电镀、酸洗、造纸、印染、食品（凉果、竹笋）、废旧塑料加工、洗车、洗涤、餐饮等行业的“散乱污”企业开展地毯式摸排，依法取缔“散乱污”企业。优先清理输水通道汇水区的“小散乱污”企业。加强餐饮、洗车、洗涤等行业污染整治，该类污水应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接至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市政管网未覆盖的区域相关经营者应对污水进行处理并实现达标排放。

2. 加快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建设。练江流域，坚定不移推进潮阳、潮南、普宁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建设，2018 年年底前完成全部企业集聚，升级改造后生产工艺应达到行业清洁生产标准二级水平或更优。

榕江及其支流枫江流域，按照“提升一批、集聚一批、关停一批”的原则，对凉果和酸洗等重污染行业企业进行整合提升，推动集聚发展，实行污染集中控制、统一处理。在2019年连通工程运行前，建成普宁和揭西凉果加工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并完成所有企业入园，酸洗企业进入现有的中德金属生态城，对拒不入园又不符合原地保留条件的重污染企业依法予以关停。强化揭东竹笋加工污染控制，对废弃物实施综合利用。

3. 严格环境准入。2018年年底，省环境保护厅制定更严格的榕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报省人民政府审批。流域内各市实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明确空间管控、总量控制和环境准入要求，提出输水通道沿线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的岸线、河段、区域、产业以及相关管理措施。严格控制输水通道汇水区内造纸、制革、味精、漂染、印染、炼油、发酵酿造等行业的项目建设。

(四) 以黑臭河涌整治为重点，全面提升流域水环境承载力。

1. 全面消除黑臭河涌。除按照国家和省部署开展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外，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活水循环、清水补水、生态修复等措施，系统推进其他区域的黑臭河涌整治工作。优先整治输水通道汇水区的黑臭河涌。2018年年底，详查枫江、乌石引水渠、潮水溪等沿线排污口，制定排污口截排封堵方案。结合沿河截污系统建设推进污水截排，对污水暂时无法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的河段，增设临时应急污水处理设施。同时，全面清理

河涌两岸的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2019年水系连通工程运行前，实现枫江、乌石引水渠、潮水溪沿线干支流“污水无直排、河面无垃圾、河道无淤积、两岸无违章、河水不黑臭”。

2. 开展河道综合整治。全面推进枫江流域干流、车田河，练江流域峡山大溪、北港河、潮阳护城河、白马河，榕江流域里湖火烧溪、新流溪和东风河等重污染河流综合整治，流域各县级城区及建制镇每年应整治一条以上污染较重的支流河涌。加强河流生态修复。逐步实现河床湿地化、河坎生态化、河岸景观化，恢复河流生态功能，提升流域水环境承载力。妥善处置整治过程中产生的污泥，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其中重金属问题较突出的污染淤泥，应尽量通过焚烧干化处理后再进行综合利用；符合《农用污泥污染物控制标准》的疏浚淤泥，应结合两岸滨岸带建设工程，就近填坑堆山建公园，打造滨岸生态景观带。

3. 加强水资源优化调度。加快推进韩江榕江练江连通工程建设，确保于2019年年底前建成运行。制订水系连通工程运行调度方案，建立水资源调度与水质变化响应机制，科学优化调度粤东水资源。进一步统筹调度韩江全流域水资源，科学优化棉花滩、高陂等水利枢纽调度，增加枯水期下泄流量，确保在枯水期枫江隧洞引水工程、榕江关埠引水工程可维持5立方米/秒以上流量的生态补水，以充分发挥韩江榕江练江连通工程生态环境效益。

(五) 以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为重点，全面提高环境监管水平。

1. 加大环境监管执法力度。严肃查处未批先建、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和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定期组织电镀、酸洗、漂染、印染等重污染行业专项执法行动，持续保持高压执法态势。将输水通道汇水区列为重点监管区域，定期开展地毯式清理整治，加大巡查执法力度。运用无人机、无人船巡查等手段，及时掌握枫江、潮水溪、乌石引水渠沿线非法排污行为。

2. 加强排污企业全过程监管。全面推行排污许可，以改善水质为目标，对企业《排污许可证》中明确的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排放去向等进行严格监管。按行业分步核发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实现全覆盖。依法建立严厉的处罚和问责机制，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许可证规定排污。

3. 实施联合执法。建设汕头、梅州、汕尾、潮州、揭阳环保一体化平台和环境监察协作、边界联合执法、跨境交叉执法、环境应急联动等机制，推动形成统一的执法标准。加强部门联合执法，流域内县级环保、公安、工商、安监、电力、供水等部门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联合专项行动，对重点片区水污染企业进行整治。

4. 严厉打击环境犯罪。建立环保部门和公安机关执法联动机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环境污染犯罪司法解释》，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强化环境保护、公安、监察等部门协作。加强环境保护和工商部门协作，充分发挥《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作用，对环境违法企业实施联合惩戒。

（六）以统筹流域治理与开发为重点，全面提升流域人居环境和绿色发展水平。

1. 统筹流域治理与土地开发。推广水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土地整备开发、投融资三位一体的流域治理财务新模式，以水环境质量改善提升带动周边土地升值，整治后土地整备增值获得的收益要拿出一定比例用于流域综合治理。将治水与城市更新改造相结合，通过治水工作推动城市品质整体提升和城乡面貌的改善。坚持治水先行，注重民生优先、人水和谐、绿色低碳，以水环境质量提升带动低碳生态示范区建设，着力构建水生态、水环境、水景观一体化的治水格局。

2. 统筹水环境治理与产业发展和水乡文化建设。充分发挥潮汕地区区位优势、资源优势、传统优势、规模优势，优化产业空间布局，促进转型升级，形成一批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和市场潜力大的绿色产品。以韩江、练江、榕江为绿色水系纽带，将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与南粤古驿道建设修复、乡村旅游发展等相结合，促进古驿道沿线农村面貌改善和经济发展，打造潮汕水乡特色文化，建设符合生态环保要求、体现潮汕地域文化

特色的城镇。

3. 统筹治污与治水工作。协调推进治污与防洪、排涝等水利设施建设以及供水、灌溉、发电、航运等水资源利用开发工作，同步考虑、协同推进环保设施和水利工程建设。统筹处理好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关系，科学调度、优化配置本流域和外调水资源。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省政府已成立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工程建设专责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统筹协调工作。省环境保护厅定期组织流域内各市沟通对接，协调解决整治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流域内各市按照“系统治水、挂图作战、四源共治、联合执法”的要求，加快推进整治工作。流域内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要建立相应协调机制，共同推进治理工作，确保政令统一、步调一致、任务落实。流域内各市要坚持“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全方位协调，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要加快实施挂图作战，实行整治信息共享，坚持“一张图”干到底。

（二）落实各方责任。

实行分级负责制。按照省政府部署，省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治

污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办指导，并定期公布整治工作进展，推动责任落实。流域内各市政府是落实本方案的责任主体，要严格同步落实《练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2014—2020年）》《韩江流域水质保护规划（2017—2025年）》，确保完成各项任务目标。潮州、揭阳市要按照新的治水目标、时间节点等要求，加快推进整治工作。

（三）做好资金保障。

流域内各市和省有关部门要积极争取中央水污染防治等有关专项资金和政策支持。省财政部门参照练江流域整治政策对榕江、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给予资金支持。加大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力度，适当调整征收标准。加强与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充分利用低成本、中长期的有关专项贷款投向水环境整治项目建设。运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广泛吸引社会资金投入水环境治理工作，制订政策鼓励乡贤与企业家捐建水污染治理设施，多渠道解决建设资金缺口。研究建立韩江榕江练江水系上下游生态补偿制度。

（四）推进全民参与。

加大对韩江榕江练江水环境治理工作的宣传力度，提高公众环保意识，引导公众支持水污染防治工作。充分发挥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新闻媒体的监督作用，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的监督机制。充分发挥农村乡约民规、基层组织作用，引导村民

环境行为，培养良好乡村环境习惯。推行环保社会监督员、环保志愿者制度。流域内各市要在相关官方网站设立“环境违法曝光台”，公开曝光环境违法典型案件。建立环境投诉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公众对污染现象“随手拍”。

（五）严格考评问责。

省环境保护厅定期对流域内各市落实本方案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报省人民政府，并纳入到对流域内各市省级环境保护督察的重要内容，作为对各市环境保护责任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任务不落实、工作不得力、治理无进展、效果不明显的责任单位、责任人严格按照规定予以量化问责，对因工作不力、履职缺位等导致未能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对未按期完成整治目标任务的地区，在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环保专项补助资金、建设用地指标安排等方面从严予以控制。

五、重点工程项目

（一）环保设施提速工程。

镇镇建成污水处理厂，输水通道沿线污水无直排。完善污水收集管网，新建、扩建骨干污水处理厂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污水再生利用和污泥处置设施，对污水处理厂实施提标改造，不断提升治污设施的污染减排效果。列入本方案附表2的主要污

水处理工程项目有 166 项，新增处理能力 169.05 万吨/日、新增污水管网 1745.8 公里，列入附表 3 的垃圾处理工程项目有 20 项。

（二）产业集聚升级工程。

重污染企业全部进园，实现产业集约发展、集中治污、统一监管。共建设 3 个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1 个电镀酸洗基地、2 个凉果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和竹笋深加工废弃物综合处理中心等，并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和集中供热设施。主要工程 6 项，详见附表 4。

（三）黑臭河涌整治工程。

“一河一策”，全面实现河涌不黑臭。全面推进城市建成区黑臭河涌综合整治，系统实施水面保洁、清淤清障、引流活水、生态河岸、绿化美化、亲水景观等工程，消除黑臭河涌，不断提升流域水环境承载力。主要工程项目共 69 项，详见附表 5。

（四）输水水质保障工程。

治点源控面源，全力保障输水通道水质安全。枫江、潮水溪、乌石引水渠输水通道沿线建设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主要工程项目共 44 项，详见附表 6。

（五）监管能力提升工程。

水量水质并举，全面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在现有水质自动监测网络的基础上，于主要支流枫江跨市交界深坑断面、枫江河口、

国考断面榕江北河龙石、练江海门湾桥闸增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并在各站增加流量监测能力，在榕江上游陆河、揭西设立交接断面定期监测上游来水情况。主要工程项目共 6 项，详见附表 7。

本方案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

1

整治范围表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1	汕头市	金平区	炮台街道
2			金砂街道
3			金厦街道
4			东方街道
5			大华街道
6			同益街道
7			光华街道
8			东墩街道
9			广厦街道
10			海安街道
11			新福街道
12			乌桥街道
13			岐山街道
14			永祥街道
15			鮀莲街道
16			鮀江街道
17			月浦街道
18		龙湖区	金霞街道
19			珠池街道
20			新津街道
21			龙祥街道
22			鸥汀街道
23			外砂镇
24			新溪镇
25		澄海区	东里镇
26			盐鸿镇
27			莲华镇
28			溪南镇
29			莲上镇
30			莲下镇
31			隆都镇
32			上华镇
33			凤翔街道
34			澄华街道
35			广益街道
36		潮阳区	和平镇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37			贵屿镇	
38			铜盂镇	
39			城南街道	
40			棉北街道	
41			文光街道	
42			金浦街道	
43			海门镇	
44			谷饶镇	
45			金灶镇	
46			关埠镇	
47			河溪镇	
48			西胪镇	
49			潮南区	峡山街道
50				陈店镇
51				司马浦镇
52				胪岗镇
53				两英镇
54				仙城镇
55		红场镇		
56		陇田镇		
57		成田镇		
58		井都镇		
59		梅江区	金山街道	
60			江南街道	
61			西郊街道	
62			城北镇	
63			三角镇	
64			长沙镇	
65	西阳镇			
66	兴宁市		兴田街道	
67		福兴街道		
68		宁新街道		
69		坭坡镇		
70		新圩镇		
71		水口镇		
72		径南镇		
73		罗岗镇		
74		永和镇		
75	大坪镇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76			宁中镇
77			新陂镇
78			刁坊镇
79			黄陂镇
80			黄槐镇
81			叶塘镇
82			合水镇
83			石马镇
84			龙田镇
85			程江镇
86			南口镇
87			畚江镇
88			水车镇
89			梅西镇
90			石坑镇
91			大坪镇
92			城东镇
93		梅县区	石扇镇
94			丙村镇
95			松口镇
96			隆文镇
97			桃尧镇
98			松源镇
99			梅南镇
100			白渡镇
101			雁洋镇
102			高陂镇
103			茶阳镇
104			光德镇
105			桃源镇
106			西河镇
107			青溪镇
108		大埔县	大麻镇
109			百侯镇
110			三河镇
111			枫朗镇
112			银江镇
113			大东镇
114			洲瑞镇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115			湖寮镇
116			砂田镇
117			小胜镇
118			大龙华镇
119			建桥镇
120			留隍镇
121			潘田镇
122			北斗镇
123		丰顺县	丰良镇
124			汤南镇
125			埔寨镇
126			汤坑镇
127			黄金镇
128			龙岗镇
129			谭江镇
130			汤西镇
131			八乡山镇
132			周江镇
133			横陂镇
134			梅林镇
135			双华镇
136			安流镇
137			棉洋镇
138			郭田镇
139		五华县	长布镇
140			岐岭镇
141			华城镇
142			转水镇
143			河东镇
144			龙村镇
145			华阳镇
146			潭下镇
147			水寨镇
148			差干镇
149			仁居镇
150		平远县	八尺镇
151			中行镇
152			河头镇
153			上举镇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154			泗水镇	
155			东石镇	
156			大柘镇	
157			石正镇	
158			长田镇	
159			热柘镇	
160			蕉城镇	
161		蕉岭县	新铺镇	
162			长潭镇	
163			三圳镇	
164			文福镇	
165			广福镇	
166			蓝坊镇	
167			南礲镇	
168		汕尾市	陆河县	水唇镇
169				东坑镇
170		潮州市	潮安区	东风镇
171	古巷镇			
172	浮洋镇			
173	凤塘镇			
174	江东镇			
175	龙湖镇			
176	沙溪镇			
177	归湖镇			
178	文祠镇			
179	登塘镇			
180	赤凤镇			
181	凤凰镇			
182	金石镇			
183	彩塘镇			
184	庵埠镇			
185	湘桥区		湘桥街道	
186			西湖街道	
187			金山街道	
188			太平街道	
189			南春街道	
190			西新街道	
191			桥东街道	
192		城西街道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193			凤新街道	
194			意溪镇	
195			磷溪镇	
196			官塘镇	
197		枫溪区	长德办事处	
198			路东办事处	
199			路西办事处	
200		揭阳市	榕城区	东升街道
201				东兴街道
202	东阳街道			
203	榕华街道			
204	梅云街道			
205	西马街道			
206	新兴街道			
207	中山街道			
208	榕东街道			
209	仙桥街道			
210	空港经济区		凤美街道	
211			京冈街道	
212			溪南街道	
213			渔湖镇	
214			登岗镇	
215			地都镇	
216	砲台镇			
217	揭东区		锡场镇	
218			新亨镇	
219			玉湖镇	
220			埔田镇	
221			曲溪街道	
222			玉滘镇	
223			云路镇	
224	揭阳产业园区		磐东街道	
225			桂岭镇	
226			月城镇	
227			白塔镇	
228			霖磐镇	
229	龙尾镇			
230	揭西县		大溪镇	
231		东园镇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232			凤江镇
233			河婆街道
234			灰寨镇
235			金和镇
236			京溪园镇
237			良田乡
238			龙潭镇
239			棉湖镇
240			南山镇
241			坪上镇
242			钱坑镇
243			上砂镇
244			塔头镇
245			五经富镇
246			五云镇
247			大池农场
248			里湖镇
249			梅塘镇
250			大坝镇
251			赤岗镇
252			广太镇
253			洪阳镇
254			南溪镇
255			普宁华侨管理区
256			流沙东街道
257			流沙西街道
258			流沙南街道
259			流沙北街道
260			池尾街道
261			大南山街道
262			燎原街道
263			麒麟镇
264			南径镇
265			下架山镇
266			军埠镇
267			占陇镇
268			云落镇

重点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清单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	韩江	汕头市	汕头龙珠水质净化厂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26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26	2018 年年底	市城管局
2	韩江	汕头市	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6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6	2018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3	韩江	汕头市	新溪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新增处理能力 14 万吨/日, 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14	18.3	14	2018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4	韩江	汕头市	莲下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新增处理能力 5 万吨/日, 提升 5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完善管网。	镇级	5	/	5	2018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5	韩江	汕头市	东里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新增处理能力 4 万吨/日, 提升 4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完善管网。	镇级	4	/	4	2018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6	韩江	汕头市	隆都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	新增处理能力 1.5 万吨/日, 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完善管网。	镇级	2.6	/	2.6	2018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7	韩江	汕头市	汕头市北轴污水处理厂一期	提升 12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12	2018 年年底	市城管局
8	韩江	汕头市	汕头龙珠水质净化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26	2019 年 6 月底	市城管局
9	韩江	汕头市	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6	2019 年 6 月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10	韩江	汕头市	汕头龙珠水质净化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 26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城市（县城）	0	/	26	2025 年年底	市城管局
11	韩江	汕头市	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及其配套管网二期	进一步完善管网，新增处理能力 6 万吨/日，提升 12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城市（县城）	6	/	12	2025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12	韩江	汕头市	莲下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三期	进一步完善管网，新增处理能力 5 万吨/日，提升 10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5	/	10	2025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13	韩江	汕头市	东里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三期	进一步完善管网，新增处理能力 4 万吨/日，提升 8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4	/	8	2025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14	韩江	汕头市	隆都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三期	进一步完善管网，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提升 4.6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2	/	4.6	2025 年年底	澄海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5	韩江	汕头市	新溪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三期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14万吨/日至出水标准均为地表水IV类标准。	镇级	0	/	14	2025年年底	市城管局
16	韩江	潮州市	桥东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6	2018年年底	市城管局
17	韩江	潮州市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	城市(县城)	0	/	6	2018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18	韩江	潮州市	赤凤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	镇级	0	/	0.2	2018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19	韩江	潮州市	东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新增处理能力0.6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0.6	/	0.6	2018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0	韩江	潮州市	凤凰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	镇级	0	/	0.2	2018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1	韩江	潮州市	归湖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	镇级	0	/	0.2	2018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2	韩江	潮州市	文祠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完善管网。	镇级	0	/	0.2	2018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3	韩江	潮州市	桥东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6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城市(县城)	0	/	6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24	韩江	潮州市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6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城市(县城)	0	/	6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5	韩江	潮州市	赤凤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0.2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0	/	0.2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6	韩江	潮州市	东凤镇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	镇级	0	/	0.6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7	韩江	潮州市	江东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一期	新增处理能力0.5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完善管网。	镇级	0.5	/	0.5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8	韩江	潮州市	磷溪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一期	新增处理能力1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完善管网。	镇级	1	/	1	2019年6月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
29	韩江	潮州市	官塘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一期	新增处理能力3.5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完善管网。	镇级	3.5	/	3.5	2019年6月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
30	韩江	潮州市	桥东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6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IV类标准。	城市(县城)	0	/	6	2025年年底	市城管局
31	韩江	潮州市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二期	进一步完善管网,新增处理能力2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地表水IV类标准。	城市(县城)	2	/	8	2025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32	韩江	潮州市	赤凤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0.2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0	0.2	2025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33	韩江	潮州市	东凤镇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 0.6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	0.6	2025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34	韩江	潮州市	凤凰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0.2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0	0.2	2025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35	韩江	潮州市	归湖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0.2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0	0.2	2025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36	韩江	潮州市	文祠镇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0.2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0	0.2	2025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37	韩江	潮州市	江东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0.5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0	0.5	2025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38	韩江	潮州市	磷溪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提升 1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0	1	2025 年年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
39	韩江	潮州市	官塘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	进一步完善管网，提升 3.5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IV 类标准。	镇级	0	/	3.5	2025 年年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
40	榕江	梅州市	丰顺污水处理厂	新增管网 24 千米。	城市(县城)	0	24	4	2018 年年底	丰顺县人民政府
41	榕江	梅州市	北斗镇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08 万吨/日，新增管网 7.1 千米。	镇级	0.08	7.1	0.08	2018 年年底	北斗镇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42	榕江	梅州市	埔寨镇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35 万吨/日，新增管网 5.2 千米。	镇级	0.35	5.2	0.35	2018 年年底	埔寨镇人民政府、产业园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43	榕江	梅州市	北斗镇污水处理设施二期	新增处理能力 0.1 万吨/日。	镇级	0.1	0	0.18	2020 年年底	北斗镇人民政府
44	榕江	汕尾市	水唇镇污水处理设施	镇级：新增处理能力 0.22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525 千米。村级：新增处理能力 0.111 万吨/日。	镇级/村级	镇级：0.22；村级：0.111	5.525	0.331	2018 年年底	陆河县人民政府
45	榕江	汕尾市	东坑镇污水处理设施	镇级：新增处理能力 0.07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889 千米。村级：新增处理能力 0.058 万吨/日。	镇级/村级	镇级：0.07；村级：0.058	5.889	0.128	2018 年年底	陆河县人民政府
46	榕江	揭阳市	揭西县城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	新增处理能力 2.67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15 千米。	城市(县城)	2.67	15	4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47	榕江	揭阳市	揭西县五经富污水处理厂	新增配套管网 2 千米。	镇级	0	2	1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48	榕江	揭阳市	揭西县棉湖污水处理厂	新增配套管网 5 千米。	镇级	0	5	2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49	榕江	揭阳市	凤江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4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6 千米。	镇级	0.4	6	0.4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0	榕江	揭阳市	大溪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08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2.5 千米。	镇级	0.08	2.5	0.08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1	榕江	揭阳市	东园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3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2 千米。	镇级	0.3	5.2	0.3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52	榕江	揭阳市	灰寨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3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4.1 千米。	镇级	0.3	4.1	0.3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3	榕江	揭阳市	金和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25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8.4 千米。	镇级	0.25	8.4	0.25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4	榕江	揭阳市	京溪园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2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3.8 千米。	镇级	0.12	3.8	0.12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5	榕江	揭阳市	良田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04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1 千米。	镇级	0.04	1	0.04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6	榕江	揭阳市	龙潭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5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 千米。	镇级	0.15	5	0.15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7	榕江	揭阳市	南山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 千米。	镇级	0.1	5	0.1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8	榕江	揭阳市	坪上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8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4.8 千米。	镇级	0.18	4.8	0.18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59	榕江	揭阳市	钱坑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35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 千米。	镇级	0.35	5	0.35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0	榕江	揭阳市	上砂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3 千米。	镇级	0.1	3	0.1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1	榕江	揭阳市	塔头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5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6 千米。	镇级	0.15	6	0.15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2	榕江	揭阳市	五云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1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2.6 千米。	镇级	0.1	2.6	0.1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3	榕江	揭阳市	揭西县城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	提升出水标准。	城市(县城)	0	0	4	2018 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64	榕江	揭阳市	揭西县五经富污水处理厂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1	2018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5	榕江	揭阳市	揭西县棉湖污水处理厂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2	2018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6	榕江	揭阳市	凤江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4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7	榕江	揭阳市	东园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3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8	榕江	揭阳市	灰寨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3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9	榕江	揭阳市	金和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25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70	榕江	揭阳市	京溪园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12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71	榕江	揭阳市	南山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1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72	榕江	揭阳市	塔头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15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73	榕江	揭阳市	洪阳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1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18.38千米。	镇级	1	18.38	1	2018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74	榕江	揭阳市	赤岗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0.2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4.6千米。	镇级	0.2	4.6	0.2	2018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75	榕江	揭阳市	大坝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0.3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5.7千米。	镇级	0.3	5.7	0.3	2018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76	榕江	揭阳市	广太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2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5.5 千米。	镇级	0.2	5.5	0.2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77	榕江	揭阳市	南溪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25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4.5 千米。	镇级	0.25	4.5	0.25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78	榕江	揭阳市	洪阳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1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79	榕江	揭阳市	赤岗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2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80	榕江	揭阳市	大坝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3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81	榕江	揭阳市	广太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2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82	榕江	揭阳市	南溪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25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83	榕江	揭阳市	普侨区污水处理站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35	2018 年年底	普侨区人民政府
84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区磐东片区污水处理厂	新增配套管网 7.5 千米，提升出水标准。	城市(县城)	0	7.5	1	2018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85	榕江	揭阳市	龙尾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09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8 千米。	镇级	0.09	8	0.09	2018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86	榕江	揭阳市	白塔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3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12 千米。	镇级	0.3	12	0.3	2018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87	榕江	揭阳市	霖磐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2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16 千米。	镇级	0.2	16	0.2	2018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88	榕江	揭阳市	龙尾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09	2020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89	榕江	揭阳市	白塔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3	2020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90	榕江	揭阳市	霖磐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2	2020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91	榕江	揭阳市	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城市(县城)	0	0	2	2018年年底	榕城区人民政府
92	榕江	揭阳市	仙梅片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工程	仙桥南部建设1座1万吨/日的污水处理厂,在梅云西部建设11个小型农村污水处理站(总处理能力0.49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71千米。	城市(县城)	1.49	71	1.49	2020年年底	榕城区仙桥街道办、梅云街道办
93	榕江	揭阳市	锡场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1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15千米。	镇级	1	15	1	2018年年底	揭东区人民政府
94	榕江	揭阳市	新亨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1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12.5千米。	镇级	1	12.5	1	2018年年底	揭东区人民政府
95	榕江	揭阳市	玉湖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0.4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5.8千米。	镇级	0.4	5.8	0.4	2018年年底	揭东区人民政府
96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新增处理能力6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38.5千米,服务范围覆盖渔湖镇(含溪南、凤美、京冈办事处)37个村庄。	城市(县城)	6	38.5	12	2018年年底	市国资委、榕城区人民政府、空港区委
97	榕江	揭阳市	空港污水处理厂	新增处理能力4.5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39.39千米,服务范围覆盖登岗镇、砲台镇24个村庄。	城市(县城)	4.5	39.39	4.5	2018年年底	空港区委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98	榕江	揭阳市	地都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处理能力 0.6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8 千米。	镇级	0.6	8	0.6	2018 年年底	空港区管委会
99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新增处理能力 1.5 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 20 千米。	城市(县城)	1.5	20	1.5	2018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管委会
100	榕江	揭阳市	锡场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1	2020 年年底	揭东区人民政府
101	榕江	揭阳市	新亨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1	2020 年年底	揭东区人民政府
102	榕江	揭阳市	玉湖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4	2020 年年底	揭东区人民政府
103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	提升出水标准。	城市(县城)	0	0	12	2018 年年底	市国资委、榕城区人民政府、空港区管委会
104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升级	提升出水标准。	城市(县城)	0	0	12	2020 年年底	市国资委、榕城区人民政府、空港区管委会
105	榕江	揭阳市	空港污水处理厂	提升出水标准。	城市(县城)	0	0	4.5	2020 年年底	空港区管委会
106	榕江	揭阳市	地都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提升出水标准。	镇级	0	0	0.6	2020 年年底	空港区管委会
107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区西区污水处理厂二期	根据一期工程实施情况机动确定。	城市(县城)	-	-	-	-	空港区管委会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08	练江	揭阳市	普宁市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60 千米，提升 10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城市(县城)	0	60	10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09	练江	揭阳市	占陇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5	60	5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0	练江	揭阳市	普宁市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5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5 万吨/日，提升 10 万吨/日规模，出水标准均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城市(县城)	5	50	15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1	练江	揭阳市	占陇镇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2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6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9	70	14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2	练江	揭阳市	南径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4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4	30	4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3	练江	揭阳市	麒麟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4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4	30	4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4	练江	揭阳市	普宁市污水处理厂三期	新建管网 4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5 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城市(县城)	5	40	20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5	练江	揭阳市	占陇镇污水处理厂三期	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提升 8 万吨/日，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4.5	25	18.5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6	练江	揭阳市	南径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20 千米，提升 4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20	4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7	练江	揭阳市	麒麟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20 千米，提升 4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20	4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18	练江	揭阳市	大坝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2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 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2	32	2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119	练江	汕头市	峡山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40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4.5 万吨/日, 与原规模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城市(县城)	4.5	40	7.5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0	练江	汕头市	两英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25 千米, 原规模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0	25	3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1	练江	汕头市	陇田污水处理系统	新建管网 55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1.5 万吨/日, 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1.5	55	1.5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2	练江	汕头市	陈店污水处理系统	新建管网 40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3 万吨/日, 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3	40	3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3	练江	汕头市	司马浦污水处理系统	新建管网 30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3 万吨/日, 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3	30	3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4	练江	汕头市	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	新建管网 50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4.5 万吨/日, 提升 7.5 万吨/日规模, 出水标准均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城市(县城)	4.5	50	12	2019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5	练江	汕头市	两英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40 千米, 新增处理能力 3 万吨/日, 提升 3 万吨/日规模, 出水标准均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3	40	6	2019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26	练江	汕头市	陇田污水处理系统二期	新建管网 6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5.5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5.5	60	7	2019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7	练江	汕头市	陈店污水处理系统二期	新建管网 45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3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3	45	6	2019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8	练江	汕头市	司马浦污水处理系统二期	新建管网 3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2	30	5	2019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29	练江	汕头市	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	新建管网 25 千米。	城市(县城)	0	25	12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30	练江	汕头市	两英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15 千米，提升 6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15	6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31	练江	汕头市	陇田污水处理系统二期	新建管网 30 千米，提升 7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30	7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32	练江	汕头市	陈店污水处理系统二期	新建管网 40 千米，提升 6 万吨/日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40	6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33	练江	汕头市	司马浦污水处理系统二期	新建管网 10 千米，提升 5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10	5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134	练江	汕头市	谷饶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40 千米，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3.2	40	3.2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35	练江	汕头市	贵屿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1.5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1.5	30	1.5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36	练江	汕头市	和平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5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2.5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2.5	35	2.5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37	练江	汕头市	铜孟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35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1.5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1.5	35	1.5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38	练江	汕头市	谷饶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39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3.8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3.8	39	7	2019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39	练江	汕头市	贵屿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30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2.5 万吨/日，提升 1.5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2.5	30	4	2019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40	练江	汕头市	和平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42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8.5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8.5	42	11	2019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41	练江	汕头市	铜孟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25 千米，新增处理能力 2 万吨/日，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镇级	2	25	3.5	2019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42	练江	汕头市	谷饶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20 千米，提升 7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20	7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43	练江	汕头市	贵屿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20 千米，提升 4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20	4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别	新增规模(万吨/日)	新增管网(公里)	总规模(万吨/日)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44	练江	汕头市	和平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管网 15 千米，提升 11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15	11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45	练江	汕头市	铜孟污水处理厂二期	提升 3.5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镇级	0	0	3.5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注：韩江梅州段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工程参照《广东省韩江流域水质保护规划（2017—2025 年）》执行；“新增管网”一列中“/”表示按照相关规划执行。

重点垃圾处理设施工程项目清单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规模 (万吨/日)	预计建成 时限	实施单位
1	榕江流域	梅州市	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理厂	于汤南镇建设建设1座年产1.5万吨有机肥的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处理中心，重点推进生猪和禽类养殖粪便等废弃物和动物尸体。	年产1.5万吨有机肥	2018年年底	汤南镇人民政府
2	榕江流域	梅州市	养殖粪便收运系统	购置收集车辆、配备相应的人员等。		2018年年底	各镇人民政府
3	榕江流域	梅州市	五斗种垃圾填埋场扩容工程	建设规模200-400吨/日，设计库容150万立方米，使用年限20年。	0.02-0.04	2018年年底	各镇人民政府
4	榕江流域	梅州市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系统改造	垃圾桶、垃圾箱、收集车辆、转运车辆、垃圾池和堆肥池等。		2018年年底	各镇人民政府
5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揭西县东部环境园	新增生活垃圾处理能力300吨/日。	0.03	2020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6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揭西县坪上老虎垌垃圾填埋场扩容工程	新增生活垃圾处理能力300吨/日。	0.03	2018年年底	揭西县人民政府
7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普宁市垃圾焚烧发电厂	新增生活垃圾处理能力800吨/日。	0.08	2018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8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揭阳市绿源垃圾综合处理与资源利用厂一期	新增生活垃圾处理能力1000吨/日。	0.1	2018年年底	市住建局
9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处理场垃圾渗滤液处理升级改造	升级改造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400立方米。	0.024	2018年年底	市住建局
10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处理场二期	新增生活垃圾处理能力200吨/日。	0.02	2018年年底	市住建局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规模 (万吨/日)	预计建成 时限	实施单位
11	榕江流域	揭阳市	揭阳市绿源垃圾综合处理与资源利用厂二期	新增生活垃圾处理能力 1000 吨/日。	0.1	2020 年年底	市住建局
12	练江流域	汕头市	牛头山生活垃圾填埋场升级改造改造工程	扩建。	0.025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3	练江流域	汕头市	潮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新建。	0.15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4	练江流域	汕头市	潮南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新建。	0.1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5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潮州市垃圾焚烧发电厂首期工程	新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规模 1200 吨/日。	1200t/d	2018 年年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市城管局、市住建局
16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潮安区垃圾焚烧厂	新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规模 1050 吨/日。	1050t/d	2018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市住建局
17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潮州市市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	续建第三填埋区，处理能力保持 750 吨/日。	750t/d	2018 年年底	市人民政府、市城管局、市住建局
18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枫江流域垃圾收集-转运系统建设工程（详见附表 2）	建设流域各镇街垃圾收集-转运系统。		2018 年年底	市城管局、湘桥区人民政府、枫溪区管委会
19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潮州市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工程	扩建垃圾焚烧发电厂规模，新增处理规模 600 吨/日，使规模达到 1800 吨/日。	600t/d	2020 年年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市城管局、市住建局
20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	重点建设浮洋镇大吴村、井里村，龙湖镇市头村、鹤四村、银湖村，带动 52 个自然村。		2018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21	枫江流域	潮州市	枫江流域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详见附表 3）	建设枫江流域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在行政村一级全覆盖。		2018 年年底	市环保局

产业集聚升级工程清单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占地(公顷)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	榕江	揭阳	揭阳市电镀、酸洗定点基地	一期建设 11 万平方米电镀生产线、5000 吨电镀废水处理厂、危化品仓库，统一定点，集中治污，统一监管。在揭阳市电镀基地一期项目内增加建设中德表面处理工程技术中心、危化品仓库、浓废液处理系统、蒸发结晶盐分离提纯项目、广东省电镀金属产品质量检测站（揭阳）等。二期建设 18 万平方米电镀生产线、10000 吨电镀废水处理厂，统一定点，集中治污，统一监管。		2018 年年底	中德金属生态城管委会
2	榕江	揭阳	普宁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建设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和集中供热设施。	15	2018 年年底	市人民政府
3	榕江	揭阳	揭阳凉果深加工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发展以凉果深加工为地方特色的食品加工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2019 年 6 月底	市人民政府
4	练江	汕头	潮南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建设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和集中供热设施。	12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5	练江	汕头	潮阳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建设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和集中供热设施。	4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6	枫江	揭阳	揭阳竹笋深加工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发展以竹笋深加工为地方特色的食品加工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2019 年 6 月底	市人民政府

黑臭河涌整治工程清单

序号	流域	地市	工程名称	工程方案内容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	榕江	揭阳市	灰寨水治理工程	整治灰寨河河长 15.49 千米，加固堤长 30.98 千米，进行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灰寨镇人民政府
2	榕江	揭阳市	龙潭河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龙潭镇人民政府
3	榕江	揭阳市	凤江莪萃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凤江镇人民政府
4	榕江	揭阳市	凤江丰吉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凤江镇人民政府
5	榕江	揭阳市	凤江青头庵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凤江镇人民政府
6	榕江	揭阳市	梅塘河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20 年年底	梅塘镇人民政府
7	榕江	揭阳市	里湖火烧溪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20 年年底	里湖镇人民政府
8	榕江	揭阳市	北河社区内河综合整治工程	清理河道垃圾、底泥，清淤 3 万立方米，沿岸及汇入的支流敷设截污干管、支管，敷设截污管道 4000 米，河道采用生态浮岛、水生植物种植等生态净化系统建设生态堤岸，建设与榕江连通系统，调蓄水位，新建闸门 1 座排涝泵站 1 座。	2018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住建局、磐东街道办
9	榕江	揭阳市	揭阳市揭阳产业园区白塔新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农业面源污染控制工程、建设生态蓄水坝 6 座，岸线生态化植物恢复 16 千米，生态构建工程 20000 平方米。	2019 年年底	揭阳产业园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
10	榕江	揭阳市	揭阳楼后渠综合整治工程	清理揭阳楼后渠及上游龙石溪河道垃圾、底泥，清淤 1.6 万立方米，沿环市北路北侧、龙石溪铺设截污管道 9000 米，在河道采用生态浮岛（含曝气装置）、水生植物种植等生态净化系统，对上游进行堤岸整治，整治堤岸 2000 米。	2018 年年底	榕城区住建局、东升街道办、东阳街道办

序号	流域	地市	工程名称	工程方案内容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1	榕江	揭阳市	东风河综合整治工程	清理河道垃圾、底泥，清淤 8400 立方米，沿东风河铺设截污箱渠、截污管，铺设截污管渠 7300 米，管道疏通 4000 米，改造水闸 2 座，微生物修复及底质改造等。	2018 年年底	榕城区住建局、中山街道办、榕华街道办、新兴街道办
12	榕江	揭阳市	东阳街道排洪渠综合整治	铺设污水排污管网和建设农村小型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占地面积约 3500 平方米，设计日污水处理量 3000 吨，设置格栅、厌氧-好氧、沉淀池等配套设施。	2018 年年底	榕城区东阳街道办
13	榕江	揭阳市	中山街道办事处南北濠河综合整治	该河长约 800 米。涉及永革、南门、店马等三个社区，面积 0.626 平方千米，人口 2.5 万口。主要内容：1.水质污染整理；2.捞除悬浮物；3.去除淤泥疏通河道；4.拆除河岸两边乱搭乱建。	2018 年年底	榕城区中山街道办
14	榕江	梅州市	重点流域沿岸绿化带建设	推进丰顺县榕江流域北斗溪、汶水溪、甲溪水、南礮水、龙车溪等小流域综合整治。其中北斗溪东岸东里村至石桥村护岸 1.5 千米，预留雨污分流管网，封闭污水排放口；南礮水西城村委段实施岸坡硬化 1.2 千米，沿岸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甲溪水大寨村至汕昆高速段岸坡综合整治，建设沿河缓冲带，结合大寨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设置临河湿地；汶水溪 224 乡道至 106 乡道临河村镇污水管网建设，进行临河绿化带建设，排查并关闭排污口；龙车溪塔下村、茅园村段护坡建设，同时对新埔园村段 2.7 千米进行河道清淤和拓宽。	2019 年 6 月	市人民政府
15	练江	汕头市	北港水整治	堤岸加固 21 千米，两岸截污工程，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6	练江	汕头市	谷饶溪整治	两岸截污工程，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7	练江	汕头市	汕头市潮阳区护城河水体污染治理工程	河道清淤 8 千米（4 万立方米），两岸截污工程，河岸违章清拆，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已完成。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18	练江	汕头市	峡山大溪整治工程	河道清淤 6 千米（3 万立方米），两岸截污工程，河岸违章清拆，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工程名称	工程方案内容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19	练江	汕头市	陈店司马截流工程	加固堤岸 27.2 千米, 河岸违章清拆, 两岸截污工程。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20	练江	汕头市	司马截流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工程 18.4 公里,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21	练江	汕头市	中港河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工程 30 公里,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22	练江	揭阳市	流沙中河普宁市区段	堤岸加固 12.6 千米、清淤河长 3.85 千米(1.58 万立方米),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23	练江	汕头市	蟹窑排洪渠整治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24	练江	汕头市	谷饶溪下游段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4.2 千米 (2.1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25	练江	汕头市	和平太和坑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8 千米 (4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26	练江	汕头市	和平太和坑整治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27	练江	汕头市	金浦七里港整治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28	练江	汕头市	城南文光金浦北干渠整治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29	练江	汕头市	秋风水整治工程 (秋风-成田段)	堤岸加固 19.45 千米,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0	练江	汕头市	新坛港堤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1	练江	汕头市	陈店司马截流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11.1 千米 (3.79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2	练江	汕头市	司马截流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18.4 千米 (9.2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3	练江	汕头市	中港河清淤美化工程	堤岸加固 30 千米, 河道清淤 15.1 公里 (6.14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4	练江	汕头市	伯公头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12 千米 (6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5	练江	汕头市	大寮港堤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工程名称	工程方案内容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36	练江	汕头市	南山截流整治工程(成田—陇田段)	堤岸加固(河长 5.1 千米),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7	练江	汕头市	伯公头港堤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38	练江	揭阳市	白坑水整治工程	水库堤外侧设环湖排涝渠排除周边污水和涝水, 从白坑湖泄洪闸至鸡笼山段清淤 2 千米(1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39	练江	揭阳市	水尾溪综合整治工程(占陇镇段)及水尾溪综合整治工程(下架山镇段)	河道清淤河长 7.5 千米(6.30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19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40	练江	揭阳市	白马河占陇段整治工程	两岸截污工程, 河岸违章清拆。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41	练江	揭阳市	汤坑溪整治工程	清淤 11.8 千米(10.1 万立方米), 两岸截污, 违章清拆, 建设滨岸带。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42	练江	汕头市	蟹窰排洪渠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 3 千米(1.5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43	练江	汕头市	北港干流铜孟段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 10.5 千米(14.85 万立方米), 建设生态防护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44	练江	汕头市	金浦七里港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 6 千米(3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45	练江	汕头市	城南文光金浦北干渠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 11 千米(5.5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46	练江	汕头市	谷饶溪上游段整治	清淤 6 千米(3 万立方米), 两岸截污, 违章清拆, 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阳区人民政府
47	练江	汕头市	南山截洪河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陇田—成田段, 河长 5.1 千米, 5.1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48	练江	汕头市	秋风水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19.45 千米(9.73 万立方米), 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序号	流域	地市	工程名称	工程方案内容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49	练江	汕头市	新坛港堤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 15 千米 (7.5 万立方米),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50	练江	汕头市	大寮港堤段清淤美化工程	河道清淤 12 千米 (6 万立方米),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51	练江	汕头市	陇田河渠井都段整治工程	清淤 5 千米 (2.5 万立方米),两岸截污,违章清拆,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潮南区人民政府
52	练江	揭阳市	白马河占陇段清淤美化工程	清淤 5 千米 (4.45 万立方米),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53	练江	揭阳市	白马河上游段整治工程	清淤 7.3 千米 (6.50 万立方米),两岸截污,违章清拆,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54	练江	揭阳市	北港水普宁段整治工程	麒麟溪、南洋溪分别清淤 4 千米和 6 千米 (淤量合计 5 万立方米),两岸截污,违章清拆,建设滨岸带。	2020 年年底	普宁市人民政府
55	枫江	潮州市	枫江综合整治(潮州市古枫涝区治理工程(一期))	治理长度 15.725 千米,重建跨渠涵 6 座,涵管 16 座。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
56	枫江	潮州市	枫江清淤疏浚工程	完成枫江潮州段及主要支流的底泥污染治理。	2019 年 6 月底	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务局、市城管局
57	枫江	潮州市	枫江河道生态修复工程	开展枫江河道生态修复示范性工程工作,改善河道景观及水生态系统。	2019 年 6 月底	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务局
58	枫江	潮州市	湘桥区中小河流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目	水系沟通工程 2.408 千米,河道清淤 5.095 千米,岸坡整治 5.096 千米,疏通倒虹吸 3 座,改建排水涵 4 座。	2018 年年底	湘桥区人民政府
59	枫江	潮州市	潮安区内洋西总干渠整治工程	整治渠道总长 57.236 千米,设计标准为 1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二天排干,排水渠道划分为西总干渠和风水总干渠两部分,其中风水总干渠部分排水渠道包括风水总干渠、黄西溪及风水三排渠等。	2018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

序号	流域	地市	工程名称	工程方案内容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60	枫江	潮州市	潮安区西山溪凤塘段整治工程	1) 对洪巷排渠 1、洪巷排渠 2、洪巷排渠 3、林兜排渠、棋园排水渠、义桥排水渠 1、义桥排渠等七条排水渠进行疏浚清淤,其中清淤长度 8.599 千米,两岸护岸长度 11.745 千米; 2) 西山溪凤塘段左岸(桩号 XSX 0+000~XSX 4+834)岸坡整治 4.834 千米。	2018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
61	枫江	潮州市	潮安区中小河流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凤塘镇项目区	整治外溪等 6 条排水沟(溪),河道整治总长度为 16.27 千米(其中马厝湖排涝溪 7132.9 米,连鱼沟 4948.1 米,埔上溪 1880.4 米,官路溪 514.3 米,刘畔溪 1233.1 米,刘畔溪南支 561.3 米)。	2018 年年底	潮安区人民政府
62	枫江	揭阳市	曲溪河综合整治工程	清理河道垃圾、底泥,清淤 3 万立方米,沿河建设截污管道,完善上游污水管道,铺设截污管渠 2500 米,河岸综合整治,整治河道 1000 米,沿河涌两岸布置主动式人工浮岛(含曝气装置),改造与榕江连接处闸门及控制系统。	2018 年年底	揭东区住建局、曲溪街道办
63	枫江	揭阳市	大港溪综合整治工程	清理河道淤泥,清淤 4 万立方米,沿河道进行截污,敷设截污管道 4000 米,新建清水泵站和补水管道,泵站 1 座,补水管道 1500 米,在河道采用生态浮岛、水生植物种植等生态净化系统,1000 米。	2018 年年底	揭东区住建局、曲溪街道办
64	枫江	揭阳市	车田河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清淤、截污和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揭东区开发区管委会、云路镇
65	枫江	揭阳市	枫江综合整治工程	玉滘镇枫江段 9 千米、砲台镇枫江段 5 千米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含曝气装置)。	2018 年年底	云路镇人民政府、玉窖镇人民政府、曲溪街道办和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

输水水质保障工程项目清单

序号	连通线路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内容	合计规模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新增规模	新增管网
					(万吨/日)			(万吨/日)	(公里)
1	潮水溪	汕头市	金灶镇污水处理设施	新建 0.75 万吨/日，新建配套污水收集干管总长度约 18.491 千米以上，另外新增不小于干管长度 30% 的配套支管。	0.75	2018 年年底	汕头市潮阳区	0.75	24.0
2	潮水溪	汕头市	关埠镇污水厂及配套管网扩建工程	新增 1.5 万吨/日，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总长度约 15 千米以上。	1.5	2019 年 6 月底	汕头市潮阳区	1.5	15.0
3	潮水溪	汕头市	河溪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 1.0 万吨/日，新建配套污水收集干管总长度约 15.73 千米以上，另外新增不小于干管长度 30% 的配套支管。	1	2018 年年底	汕头市潮阳区	1	20.4
4	潮水溪	汕头市	西胪镇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 1.5 万吨/日，新建配套污水收集干管总长度约 21.05 千米以上，另外新增不小于干管长度 30% 的配套支管。	1.5	2018 年年底	汕头市潮阳区	1.5	27.4
5	潮水溪	汕头市	潮水溪沿程截污工程	沿溪两侧铺设截污干管共长 93.7 千米。		2019 年 6 月底	潮阳区		93.7
6	乌石引水渠	揭阳市	乌石引水渠沿程截污工程	沿渠两侧铺设截污干管共长 31 千米。		2019 年 6 月底	普宁市		31
7	潮水溪	汕头市	潮阳区污水处理厂	新建 7.5 万吨/日，新建管网 65 千米，新增加规模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较严值。	15	2018 年年底	汕头市潮阳区	7.5	65.0
8	潮水溪	汕头市	潮阳区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42 千米，提升 15 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15	2018 年年底	汕头市潮阳区	0	42.0

序号	连通线路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内容	合计规模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新增规模	新增管网
					(万吨/日)			(万吨/日)	(公里)
9	潮水溪	汕头市	潮阳区污水处理厂	新建管网 20 千米, 新增加规模出水标准为地表水 V 类标准。	15	2019 年 6 月底	汕头市潮阳区	0	20.0
10	乌石引水渠	揭阳市	里湖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 1.0 万吨/日, 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总长度约 12 千米以上。	1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	1	12
11	乌石引水渠	揭阳市	梅塘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 0.4 万吨/日, 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总长度约 11.4 千米以上。	0.4	2018 年年底	普宁市	0.4	11.4
12	枫江	潮州市	枫江沿程截污工程	自枫江高美桥闸以下干流两岸铺设截污干管共长 27 千米, 沿老西山溪(沟尾溪)入枫江口往上游两岸铺设截污管共长 24 千米。		2019 年 6 月底	潮州市		51
13	枫江	揭阳市	枫江沿程截污工程	自潮州界以下干流两岸铺设截污干管共长 33 千米, 沿李厝港闸往上游两岸铺设截污管共长 30 千米, 沿车田河口往上游两岸铺设截污管共长 14 千米。		2019 年 6 月底	揭阳市		77
14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	新增配套管网 40 千米。	10	2018 年年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0	40.0
15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及污泥处理中心	新建 6 万吨/日, 新增管网 5.7 千米, 新建污泥处理中心, 处理规模为 100 吨/日。	6	2018 年年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	5.7
16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扩建 11 万吨/日, 新增管网 60 千米。	11	2019 年 6 月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1	60.0
17	枫江	潮州市	金石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	新建 0.75 万吨/日, 新增管网 15.2 千米。	0.75	2018 年年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0.75	15.2

序号	连通线路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内容	合计规模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新增规模	新增管网
					(万吨/日)			(万吨/日)	(公里)
18	枫江	潮州市	浮洋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	新建0.4万吨/日, 新增管网13千米。	0.4	2018年年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4	13.0
19	枫江	潮州市	龙湖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	新建0.4万吨/日, 新增管网11.58千米。	0.4	2018年年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4	11.6
20	枫江	潮州市	登塘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	新建0.2万吨/日, 新增管网10千米。	0.2	2018年年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2	10.0
21	枫江	潮州市	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新建3万吨/日, 新增管网6.5千米。	3	2018年年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6.5
22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10万吨/日规模至出水标准一级A与广东省地方标准较严值。	10	2018年年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0	0.0
23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管网工程	扩建8万吨/日, 新增管网28.24千米。	18	2019年6月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8	28.2
24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	新增管网40千米。	17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湘桥区、枫溪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0	40.0
25	枫江	潮州市	金石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工程	新增管网10千米。	0.75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10.0

序号	连通线路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内容	合计规模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新增规模	新增管网
					(万吨/日)			(万吨/日)	(公里)
26	枫江	潮州市	浮洋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工程	新增管网 13 千米。	0.4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13.0
27	枫江	潮州市	龙湖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工程	新增管网 10 千米。	0.4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10.0
28	枫江	潮州市	登塘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工程	新增管网 10 千米。	0.2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10.0
29	枫江	潮州市	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	新增管网 13 千米。	3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13.0
30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10	2019 年 6 月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0	0.0
31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17	2019 年 6 月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0	0.0
32	枫江	潮州市	金石镇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0.75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0.0
33	枫江	潮州市	浮洋镇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0.4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0.0
34	枫江	潮州市	龙湖镇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0.4	2019 年 6 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0.0

序号	连通线路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内容	合计规模	预期建成时限	实施单位	新增规模	新增管网
					(万吨/日)			(万吨/日)	(公里)
35	枫江	潮州市	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3	2019年6月底	潮安区、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0.0
36	枫江	潮州市	潮州市污泥处理处置项目二期	扩建污泥处理中心，新增处理能力125吨/日。	225吨/日	2019年6月底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0	0.0
37	枫江	揭阳市	揭东县城污水处理厂	新增配套管网20千米。	6	2018年年底	揭东区	0	20
38	枫江	揭阳市	揭东开发新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新增规模3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20千米。	3	2018年年底	揭东区	3	20
39	枫江	揭阳市	玉滘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新增规模0.5万吨/日，新增配套管网11.2千米。	0.5	2018年年底	揭东区	0.5	11.2
40	枫江	揭阳市	揭东县城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6	2018年年底	揭东区	0	0
41	枫江	揭阳市	揭东开发新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根据一期工程实施情况机动确定。	-	-	揭东区	-	-
42	枫江	揭阳市	玉滘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二期工程	根据一期工程实施情况机动确定。	-	-	揭东区	-	-
43	枫江	揭阳市	揭东开发新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9	2019年6月底	揭东区	0	0
44	枫江	揭阳市	玉滘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出水标准。	0.5	2019年6月底	揭东区	0	0

监管能力提升工程清单

序号	流域	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期建成年限	实施单位
1	榕江	揭阳市	东湖污染物通量站	增设流量指标	2018年6月底	揭阳市政府
2	榕江	揭阳市	龙石污染物通量站	新建（五参数，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流量）。	2018年6月底	揭阳市政府
3	榕江	汕头市	地都水质自动站	新建（五参数，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水位）。	2018年6月底	汕头市政府
4	练江	汕头市	海门湾桥闸污染物通量站	新建（五参数，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流量）。	2018年6月底	汕头市政府
5	枫江	揭阳市	深坑污染物通量站	新建（五参数，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流量）。	2019年6月底	揭阳市政府
6	枫江	揭阳市	河口污染物通量站	新建（五参数，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流量）。	2019年6月底	揭阳市政府